

现场直击

店面凌晨起火 上百件快递遭殃

3辆消防车赶来扑灭;店内还有2个液化气瓶、约40个锂电池,所幸未发生爆炸

男子躲在床底 自称“偷完钱害怕”

警方找上门,将他从床底拽出来



消防员架设水枪阵灭火,并搬出液化气瓶。

本报讯(文/图 记者 林路然 通讯员 廖小昆)昨日凌晨5时14分许,思明区官都里15号居民楼下一店面起火。店内有上百件快递、约40个锂电池,以及2个液化气瓶,厦禾消防救援站出动3辆消防救援车、18名消防员赶赴现场扑救。

“店里没人,是隔壁居民发现店面起火后告诉我的。”起火店面的店主焦急地说,他就住在不远处,一得知店面起火,赶紧跑来了,他本想用钥匙开门,可卷帘门摸上去烫得很,便只好报警求助。火灾引起周边居民的注意,不少居民手提灭火器自发来扑救,但火势凶猛,居民们不敢靠近,扑救效果甚微。

接到报警后,厦禾消防救援站的消防员携带装备抵达现场。消防员发现,店面的卷帘门关着,不时有爆炸声传出,火舌从门缝中蹿出两三米远。消防员从店主口中了解到,店面既是快递中转站,日均有300多件快递在此流通,又是电动自行车维修点,此时店内有快递、锂电池,厨房内还有液化气瓶,都是易燃易爆物。

情况危急,消防员一方面立即疏散周边群众,拉起警戒带,设置危险区和安全区。另一方面快速铺设水带干线,架设水枪阵地,压制店面外围火势,防止火苗点燃室外电线的电线,阻断大火向居民楼蔓延。

经过一段时间在外围的扑救,火势得以控制,消防员在喷雾水枪的掩护下,开始打开卷帘门。为防止氧气突然涌入而发生爆炸,消防员分层次开门——一边将卷帘门向上拉开一段缝隙,一边用水枪朝里喷射,压制火势。最终,卷帘门被全部打开,火场未发生二次事故。随即,消防员冲入火场,分左右两支水枪进攻店内大火。经过十多分钟的奋力扑救,大火被成功扑灭,消防员从火场内找到两个液化气瓶,将其转移到室外安全区域。火灾未造成人员伤亡,所有人悬着的心都落下了。

凌晨5时38分,消防员确认无复燃可能后,撤离现场。参与现场灭火的消防人员告诉记者,火灾过后,店内上百件快递几乎都被烧毁了,好在约40个锂电池没有发生爆炸。目前,火灾原因还在进一步调查中。



民警在床下找到嫌疑人。

本报讯(文/图 记者 房舒 通讯员 王魁)男子黄某发从烧烤店偷了3600元,得手后溜回出租房,越想越害怕,干脆整个人钻到床底下睡才安心。1月22日下午,五显派出所民警将他从床底下揪了出来。

李老板在五显镇开了一家烧烤店,1月20日下午,他发现店内抽屉里3600元现金突然不见了,急忙报警。接警后,五显派出所民警立即启动“小案快打”工作机制赶往现场勘查。通过走访取证,成功掌握到嫌疑人相关线索信息:黄某发,男,福建宁化人,就租住在失窃烧烤店楼上。

1月22日,网络组组长叶志忠带领其组员到该公寓摸排走访时,了解到黄某发已多月未缴房租,但是偶尔会偷跑回出租房居住。民警陈华冻当即机立断,立即带队冲击该暂住处,下午1点左右民警打开了黄某发所租屋子的房门。“刚进门,没看到屋里有人,”陈华冻告诉记者,大家听到床底下有窸窣窣的声音,看过去发现有一只脚从床底下伸出来。民警当即从床底下的人拽出来,正是大家要找的黄某发。

据黄某发称,偷完东西后很心虚,偷跑回出租房后都不敢睡觉,只敢躲在床底,才觉得有些许安全感。目前,嫌疑人已被依法采取刑事强制措施,案件在进一步审查中。

两人相约去钓鱼 “骑回”一辆电动车

涉嫌盗窃被警方依法处理

本报讯(记者 房舒 通讯员 于鲁川)1小时前,两人经过,拔走了电动车上的钥匙;1个小时后,两人回来,用钥匙开了锁骑车就跑。近日,翔安警方积极推进“小案快打”工作机制,接警后快速出击,案发三小时内破案案件,一举将两名嫌疑人抓获,目前,被盗车辆已退还车主,嫌疑人员已被警方依法处理。

1月23日中午12点半,莲河派出所辖区群众黄先生报警称其停放在翔安区新店镇莲河社区一处工地门口的红色电动自行车丢了。接警后,值班民警朱昆迅速展开走访调查,发现有两名男子形迹可疑。朱昆告诉记者,在锁定嫌疑人后,他与同事迅速对两人的逃跑路线进行追踪,经过研判,民警在南安石井一处村庄抓获李某、邹某两名嫌疑人。据介绍,两人都是南安人,两人对盗窃的犯罪事实供认不讳,李某交代,他与邹某是好朋友,案发当日两人从南安石井乘车到位于翔安新店的莲河码头钓鱼,其间路过一在建工地,发现停在大门外的一部电动自行车没有上锁,钥匙插在车上,觉得好玩便将钥匙拔走,一小时后,再次返回停车处,发现车子还在,见四周没人,便将车子骑走。

李某还表示之前没有意识到自己的行为已构成犯罪,十分后悔。目前,李某、邹某因涉嫌盗窃已被警方依法处理。

4人流窜5个乡镇 “牵回”17头山羊

事发漳州龙海,警方已逮捕嫌疑人

本报漳州讯(特派记者 黄树金 通讯员 林志祥 高加聪)龙海张某某等4名男子流窜作案,对村民辛辛苦苦养殖的山羊伸出黑手。近日,龙海市公安局组织警力快速出击,抓获张某某等4名犯罪嫌疑人,涉案17头山羊。日前,警方对4名嫌犯办理刑拘,案件还在进一步侦查中。

连日来,龙海警方连续接到港尾镇等5个乡镇的山羊养殖户报警,称山羊被盗走,有的在家门口被偷,有的在山上被偷。接警后,龙海市公安局高度重视,认为事关百姓民生,应立即立案侦查。警方抽调10多名精干警力组成专案组,对近期发生在港尾镇、海澄镇、浮宫镇、白水镇、东园镇等地的山羊被盗案进行串并案侦查。专案组民警通过对案发地周边走访调查、查找销赃路径等,很快锁定张某、蔡某、陈某、陈某顺等人有重大作案嫌疑。1月7日,警方成功在海澄、东园将4名嫌疑人一举抓获。

经审讯,上述4名犯罪嫌疑人如实供述了在5个乡镇流窜盗窃17头山羊的犯罪事实。目前,警方加大审讯力度,积极做好追赃挽损工作,全力为受害群众挽回损失。

整治出发层违规揽客 维护北站营运秩序

本报讯(记者 林施旻 通讯员 沈文武)有多名乘客投诉,常有网约车、出租车驾驶员在出发层违规揽客,造成交通拥堵。近日,针对这一现象,市交通综合执法队集美大队联合厦门北站派出所力量不定期对出发层的营运秩序进行整治。

执法人员厦门北站出发层进行执法检查时,缓慢驶来一部出租车,眼尖的执法人员发现,虽然该车车顶灯显示“有客”,可车上一个客人也没有。

经调查,驾驶员张某表示,其看下面等待的出租车比较多,便空车上出发层碰碰运气,看到有检查,及时压表,没想到还是被揪出来了。执法人员将该车移交北站派出所,因张某违反规定驾驶未载客车辆驶入厦门北站出发层,由北站派出所对其作出记3分罚款150元的行政处罚。

针对此情况,执法人员对广大驾驶员作出提醒:春节长假即将来临,来往各个火车站、汽车站、机场等重要交通枢纽的车辆较多,请各位出租车驾驶员规范服务、合法经营,安全文明出行。

牛皮吹过头 罚你没商量

市市场监管局曝光6起虚假违法广告典型案例

本报记者 陈泥 “吃了它可以防治心脑血管、糖尿病及肿瘤”“加入它保证升学率100%、人均提高180分”……这些吹牛“吹过了头”的,都是虚假违法广告!昨日,厦门市市场监管局通报近年整治虚假违法广告过程中,查处的6起典型案例,涉及房地产、食品、医疗、教育等热点领域;通过发挥案例警示作用,提醒广告主、广告经营者、广告发布者引以为戒,同时加强广告法律法规宣传,提高消费者维权意识和识别违法广告的能力。

“《中华人民共和国广告法》仅有75条,万余字,但其中却包罗万象。”市场监管人员提醒,相关从业人员一定要认真研究、吃透条文规定,并严格自律,依法规范广告发布行为。否则吹牛过了头,可是真会被罚的。



漫画/张平原

房地产广告用行程时间来表述地段,有“水分”!

>>>基本案情

该公司通过网店印制了大量广告宣传单,在厦门岛外某处宣传漳州角美附近的楼盘。截止至执法人员查处时,共发放了2000份宣传单,该宣传单含有“厦门西中心地铁6号线15分钟到达岛内”的内容。主管单位对其作出“责令停止发布广告,并处罚款人民币9000元”的行政处罚。

>>>法律规定

《中华人民共和国广告法》第二十六条第(二)项规定,房地产广告不得含有“以项目到达某一具体参照物的所需时间表示项目位置”的内容。

>>>律师提示

广告法明确规定,不得用行程时间来表示房地产开发项目的位置。这种方法表面看来很合理,对市民其实是个坑。房产位置是个距离问题,并非时间问题,如果允许用时间来丈量距离,那么广告的“水分”就不可避免的存在了。

案例二:市政条件还在规划中,咋就出现在广告里?

>>>基本案情

该房地产公司委托某模型设计公司设计制作其发的地产项目模型,模型中标有“某区政府(新)”“某地铁站”“某会展片区”“某经济片区”“某码头”等几处规划中或建设中的设施及市政条件,并将该模型置于售楼处大堂展示。主管部门对该房地产公司作出“责令当事人停止发布广告,在相应范围内消除影响,并处罚款20000元”的行政处罚。

>>>法律规定

《中华人民共和国广告法》第二十六条第(二)项规定,房地产广告不得含有“对规划或者建设中的交通、商业、文化教育设施以及其他市政条件作误导宣传”的内容。

>>>律师提示

房产周边的设施对于民众购房决策有相当大的影响力。开发商在宣传时,若该设施已经建设完成投入使用,无需开发商做广告,民众自然会知晓。若设施尚未建设完成,开发商将不确定的信息告知民众,只会造成对民众的误导,增加将来发生纠纷的风险。

食品广告

案例一:补充活性多肽防治各种病?没依据!

>>>基本案情

该基因科技公司生产某食品,在宣传广告中含有“补充活性多肽对防治心脑血管、骨关节疾病、内分泌系统疾病、消化道疾病、糖尿病及肿瘤等具有非常重要的意义”等内容,且该内容系该基因科技公司在互联网等途径摘录后自行编造,无法证明宣传内容的真实性、无法说明其出处和依据。

该基因科技公司发布的上述广告既违反了“禁止普通食品进行疾病治疗功效的宣传”,同时发布的内容无依据又属于虚假广告,该行为属于一则违法广告内容违反多条广告法规定的情况,在法条适用上出现竞合,应按照“从重处的原则”来进行处理,主管部门遂对其作出严厉处罚。

>>>法律规定

《中华人民共和国广告法》第四条规定,“广告不得含有虚假或者引人误解的内容,不得欺骗、误导消费者”;第十七条规定,“除医疗、药品、医疗器械广告外,禁止其他任何广告涉及疾病治疗功能,并不得使用医疗用语或者易使推销的商品与药品、医疗器械相混淆的用语”。

>>>律师提示

广告法明确规定不得有虚假或者引人误解的内容,也不能用医疗元素来宣传推销费医疗产品。

案例二:将食品的功能吹嘘成药品,不靠谱!

>>>基本案情

该食品公司宣传“胶原蛋白肽”具有“调节内分泌,修复受损黏膜(肠、胃、子宫)”、“皱纹变浅、美白淡斑”,“牛蒡茶具有“降三高,抗肿瘤”的内容,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广告法》第十七条的规定,构成对普通产品宣传疾病治疗功能的违法行为。主管部门对其作出“责令当事人停止发布广告,并处罚款人民币6700元”的行政处罚。

>>>法律规定

《中华人民共和国广告法》第十七条规定,“除医疗、药品、医疗器械广告外,禁止其他任何广告涉及疾病治疗功能,并不得使用医疗用语或者易使推销的商品与药品、医疗器械相混淆的用语”。

>>>律师提示

食品与药品是不同的领域的东西,所以食品的广告宣传与药品的广告宣传的管理规范和管理标准亦不相同,如果广告中将食品的功能吹嘘成药品,后果不仅仅是“要钱”,可能还会“要命”。

医疗广告

案例:未取得审查证明,也敢在电梯投放医疗广告

>>>基本案情

该健康管理公司与某传媒公司签订电梯广告合同,约定在电梯电视中播放该健康管理公司即将开业的视频广告,主要为介绍健康管理公司经营的图片、文字及背景语音介绍。其在发布上述广告时,尚未取得《医疗广告审查证明》,违反了《医疗广告管理办法》第三条以及《中华人民共和国广告法》第四十六条的规定。主管部门对其作出“罚款人民币60000元”的行政处罚。

>>>法律规定

《医疗广告管理办法》第三条规定,“医疗机构发布医疗广告,应当在发布前申请医疗广告审查。未取得《医疗广告审查证明》,不得发布医疗广告”。

《中华人民共和国广告法》第四条规定,“发布医疗、药品、医疗器械、农药、兽药和保健食品广告,以及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应当进行审查的其他广告,应当在发布前由有关部门(以下称广告审查机关)对广告内容进行审查;未经审查,不得发布”。

>>>律师提示

广告法明确规定,医疗广告的发必须通过有关部门的专业审查。

教育培训广告

案例:宣传单里写“升学率98%,人均提高180分”

>>>基本案情

该教育公司在经营场所摆放无法证明来源的荣誉牌匾,在经营场所发放的广告宣传单有“高三数学150天,提升50分”“升学率100%”“升学率98%,人均提高180分”等内容。该教育公司的行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广告法》第四条、第二十四条第(一)项的规定,主管部门对其作出“责令当事人在相应范围内消除影响,并决定对当事人处以罚款人民币29370元”的行政处罚。

>>>法律规定

《中华人民共和国广告法》第四条规定,“广告不得含有虚假或者引人误解的内容,不得欺骗、误导消费者”;第二十四条规定,“教育、培训广告不得含有下列内容:(一)对升学、通过考试、获得学位学历或者合格证书,或者对教育、培训的效果作出明示或者暗示的保证性承诺。”

>>>律师提示

广告法明确规定,教育培训广告不能涉及升学率、考试通过率。教育行业关系着孩子的城镇与国家未来,这个行业广告更是乱来不得,如果没有相应的管理,家长们可能连孩子的“起跑线”都找不到。

帮客户“省停车费” 汽车装潢店竟自制套牌

该店老板因使用伪造、变造机动车号牌,面临罚款10000元、记12分、处15日以下拘留的处罚

本报讯(记者 柯屹琦 通讯员 轿轩)男子下车迅速取下悬挂车前的“闽DHXXXX”车牌,露出一张“闽C5JXXX”车牌。1月21日上午9时许,通过视频巡查,殿前交警中队民警发现在兴隆路火炬二路路口,一男子熟练“换车牌”,当即展开调查。

车主出于什么原因叠用两个车牌,第二张车牌又是从哪里得来?殿前交警中队民警针对视频中出现的车型及车牌进行调查,发现该车匹配的是闽C5JXXX车牌,民警联系车主询问。

然而,事情出现了转折,该车主并不在厦门而在南安。两天前,他才将车开到厦门某汽车装潢店改装音响,至今车辆还在装潢店内没有取回。

难道是装潢店工作人员进行了套牌?民警通过车主提供的信息联系该汽车装潢店老板扶某。电话中,扶某吞吞吐吐地承认,他是在闽C5JXXX车辆上套用自制假车牌。而他给出的解释,令民警感到意外。

扶某到殿前交警中队配合调查向民警说明。原来,扶某所经营的汽车装潢店前有一个小型停车场,停车场对外开放并收取一定的停车费。作为汽车装潢店老板,扶某盘算为店内客户的车辆省下停车费。

怎么帮助客户车辆“逃票”?扶某心生一计,停车场收费机器自动识别车牌号进出场,把车牌换成已经缴费的车牌就不用再交费了。正好,扶某为自己的车缴交了停车场的包月停车费。于是,他用一块铁皮做底板,再用纸张彩色打印自己的车牌号贴上去,就这样一张简陋的假车牌制作完成。

每当有顾客车辆需要进入停车场,扶某就用这个假车牌“套住”客户的车辆。这个假车牌虽然制作简陋,但扶某用它来骗收费管理探头,从来没有被识破过。

此次,交警通过视频巡查发现该假车牌,制止了扶某的违法行为。民警告知扶某使用假牌的严重后果及应受到的处罚结果。扶某傻了眼,直说不知道要承担这么严重的后果,后悔不已。

最终,民警扣留了闽C5JXXX机动车,根据《厦门经济特区道路交通安全法若干规定》第52条第1款规定,扶某因实施了使用伪造、变造的机动车号牌的违法行为,面临罚款10000元、记12分、处15日以下拘留的处罚。